

环保和保育



- 为改善路边空气质素，保障公众健康，于2014年3月实施鼓励与管制并行的计划，在2019年年底前逐步淘汰约82 000辆欧盟四期以前柴油商业车。截至2015年5月底，约28 200辆柴油商业车已被淘汰，占总数三分之一。
- 逐步推行《清新空气蓝图》措施，改善空气质素，包括：
 - 制定《空气污染管制(远洋船只)(停泊期间所用燃料)规例》，规定远洋船在香港停泊时转用含硫量不逾0.5%的燃料，以减少远洋船舶的排放，新规定由2015年7月1日起实施。
 - 制定《空气污染管制(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规例》，管制非道路移动机械(例如发电机和挖泥机)的排放，由2015年6月1日起生效。
- 将「清洁生产伙伴计划」延展5年至2020年，继续推动本港及广东省地区的港资工厂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及工序，透过节能及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区域空气质素。
- 逐步推行《香港资源循环蓝图》及有关措施，包括：
 - 2014年7月开始，透过「环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资助非政府机构收集剩食，转赠有需要人士。
 - 2014年12月，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向政府提交「都市固体废物收费」社会参与过程报告书。2015年2月，政府向立法会汇报实施收费的框架建议，并开展各项落实建议的预备工作。
 - 2014年12月，批出首间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的设计、建造及营运合约，中心在2017年中落成后每天的容量为200公吨厨馕，可将这些厨馕转化为可用的资源。

- 2015年4月，污泥处理设施开始投入运作，逐步取代以堆填方式处置污泥，转废为能。
- 2015年4月起，全面推行塑胶购物袋收费，涵盖整个零售业界。
- 2015年5月，开始兴建废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及回收设施，以支援日后推行的废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责任计划。
- 「绿在区区」计划在全港18区各设立一个结合环保教育及协助社区回收各类资源的设施，由非牟利团体营办。2015年5月，计划下首个项目「绿在沙田」正式启用。
- 能源方面：
 - 2013年1月及2014年9月分别完成启德发展区区域供冷系统第I及第II期工程。订明收费水平的《区域供冷服务条例》亦已在2015年3月获得立法会通过。区域供冷系统分别于2013年2月及5月起，向启德邮轮码头大楼及晴朗商场提供服务。
 - 2015年3月至6月，就两家电力公司现行《管制计划协议》于2018年届满后电力市场的未来发展咨询公众。
 - 2015年5月，公布香港首份节能蓝图，为香港定下新目标，于2025年以前减少四成能源强度，并启动「全民节能」运动，推动全民节能。
- 「净化海港计划」第二期甲主要工程于2015年1月完成，在2015年底全面启用后，将进一步改善维港的主体水质。
- 2015年4月，户外灯光专责小组完成研究，向政府提交报告，建议多管齐下的方法处理户外灯光可能造成的光干扰和能源浪费问题。政府会在2015年推行约章及奖励计划，同时加强公众教育及宣传，并重推《户外灯光装置业界良好作业指引》。
- 2015年3月起成立小组跟进古物咨询委员会就历史建筑保育政策提出的多项建议，包括成立一个专为保育历史建筑而设的基金，资助历史建筑修复、维修和活化等工作，并在公众教育、宣传活动、学术研究等方面提供资助。
- 2015年6月中公布第四期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评审结果，计划涵盖书馆街12号、旧牛奶公司高级职员宿舍、何东夫人医局及景贤里。当中，景贤里将由政府继续管理并开放予公众参观。第二期活化计划下的石屋和旧大埔警署将于2015年第二季开始试业。
- 2014年10月，宣布大坑莲花宫、鸭脷洲洪圣古庙和九龙城侯王古庙为法定古迹。

